

广州市白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退役 士兵安置经济补助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退役士兵安置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穗府〔2015〕3号）和《广州市退役军人移交安置工作专项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度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及退出消防员接收安置工作的通知》（穗退役军人安置办〔2021〕6号）等文件精神，向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和自谋职业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对从我市入伍的非广州籍大学应届毕业生、不复学的在校大学生参照我市征集地自主就业退役义务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标准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金。所需经费由市财政和区财政按比例承担。

退役士兵安置经济补助金项目内容包括：2021 年度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不含自谋职业退役士兵）、2021 年自谋职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二）财政支出情况

2021 年年初广州市白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申请退役士兵安置经济补助金预算 3,500 万元，经同级人大批复，该项目资金全额下达至白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并按文件要求稳

步推进并执行。后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调减预算指标 331.10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3,168.90 万元。

2021 年度为 246 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和 4 名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总支出 3,168.90 元（局机关支付 780.72 万元，转移镇街支付 2,388.18 万元），其中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经济补助金 2,898.04 万元，自谋职业退役士兵经济补助金 270.86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

在专项资金预算管理工作中，通过强化责任意识，严格政策把关，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所有款项均依法、依规、依时、足额发放到补助对象个人账户，不断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的组织情况：按照上级工作部署要求，对符合我区接收条件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进行个人档案核查，按广州市相关文件规定准确计算每人一次性经济补助金数额，按时足额发放到退役士兵个人银行账户。

自谋职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的组织情况：按照上级工作部署要求，对符合我区接收安置条件的退役士兵进行个人档案核查，组织笔试、面试，公开选岗，对放弃政府安排工作岗位的退役士兵，按广州市相关文件规定准确计算每人一次性经济补助金数额，按时足额发放到退役士兵个人银行账户。

2、项目实施进度。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于2020年12月完成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个人档案审核。根据上级相关政策文件，2021年5月底前完成核算发放标准，并经退役士兵本人确认，于2021年6月份发放到位。

根据广州市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安置工作安排，2021年我区接收20名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于2021年9月完成退役士兵档案审核，10月至11月完成退役士兵的笔试和面试，12月初组织退役士兵完成公开选岗和签订自谋职业协议书，共有16名退役士兵选择政府安排工作（6名选择事业单位编制岗位、10名选择国有企业岗位），4名选择自谋职业。2021年12月中旬，将4名选择自谋职业的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到位。

以上经费已于2021年年末完成全部的发放工作。

（四）项目绩效管理情况

退役士兵安置经济补助金项目绩效目标：退役士兵的接收安置工作，是政府对退役士兵服务保障的重要工作内容，事关社会稳定大局，事关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构建，事关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通过发放自主就业和自谋职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使其能按政策享受相关待遇，及时足额领取生活补助，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从项目入库实行全过程绩效管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建立个性化绩效指标库，年中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监控，及

时掌握执行情况，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通过该项目的有效实施，使《退役军人保障法》以及国家关于退役军人的有关政策落实落地，使退役军人权益得到有效保障，彰显对军人职业的尊崇和退役军人的尊重。2021年退役士兵安置经济补助金经费自评 99.8 分。

（二）项目效益分析

1、社会效益：退役士兵安置是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做好退役安置工作对于安定军心、巩固国防、维护社会稳定意义重大。

2、可持续效益：改善了退役军人的生活水平，维护了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不断提升服务保障水平。

3、效率效益：通过规范流程、严格审核，每年按时足额将经济补助金发放到退役士兵个人账户，有效杜绝截留、挤占、挪用等现象，提高发放准确性。

4、群众满意度：通过对退役军人安置资金发放调查问卷了解，退役军人的满意度非常高。

（三）支出效益分析

根据政策要求，已按时向 4 名选择自谋职业的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金、246 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以及为 20 名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发放待安置期间的生活补助和补缴社会保险。所有资金均

严格按标准应发尽发，及时足额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将补助金发放至退役士兵个人账户，保障政策落实落地。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每年9月-12月退役，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的发放标准要到次年第2季度公布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统计数据后才能计算出来，因此退役士兵等待发放补助金的时间较长。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加强宣传。对退役士兵安置政策广泛开展政策宣传，使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充分知晓和理解政策、积极配合做好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的领取工作。

2、强化管理。认真落实上级政策规定，提高工作效率，确保补助资金精准发放、高效使用。